

本书以日本著名建筑师芦原义信的《街道的美学》及《续街道的美学》为基础，系统整理街道和城市公共空间领域内相关著作的主要结论，阐述街道的基本概念，并进一步理清街道的分类、构成要素、比例和尺度；同时，探讨街道与城市的关系、街道承载的行为活动，街道研究的相关理论、技术和方法等内容，为城市近人尺度空间的设计提供参考，以应对一种“只有城市、没有生活”的现象。

解读《街道的美学》

INTERPRETATION FOR *THE AESTHETIC TOWNSCAPE*

胡一可 丁梦月 编著

建筑规划品读经典

解读《街道的美学》

INTERPRETATION FOR
THE AESTHETIC TOWNSCAPE

胡一可 丁梦月 编著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解读《街道的美学》 / 胡一可, 丁梦月编著. -- 南京: 江苏凤凰科学技术出版社, 2016.10
ISBN 978-7-5537-7282-0

I. ①解… II. ①胡… ②丁… III. ①城市规划—研究 ②建筑设计—环境设计—研究 IV. ①TU984 ②TU-85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16) 第 240302 号

解读《街道的美学》

编 著 胡一可 丁梦月
项 目 策 划 凤凰空间 / 高雅婷
责 任 编 辑 刘屹立
特 约 编 辑 林 溪

出 版 发 行 凤凰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江苏凤凰科学技术出版社
出版社地址 南京市湖南路 1 号 A 楼, 邮编: 210009
出版社网址 <http://www.pspress.cn>
总 经 销 天津凤凰空间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总经销网址 <http://www.ifengspace.cn>
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北京建宏印刷有限公司

开 本 710 mm × 1 000 mm 1/16
印 张 9.5
字 数 122 000
版 次 2016 年 10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6 年 10 月第 1 次印刷

标 准 书 号 ISBN 978-7-5537-7282-0
定 价 45.00 元

图书如有印装质量问题, 可随时向销售部调换 (电话: 022-87893668)。

目 录

一、街道的概念	006
1. 城市公共空间的层级及类型	007
2. 内部与外部	008
3. 街道的概念	011
二、街道的构成	028
1. 街道的构成要素	029
2. 街道的比例和尺度	073
3. 街道与建筑的关系	086
4. 街道容纳的行为及活动类型	092
三、街道空间体系	104
1. 街道与城市结构的关系	105
2. 空间原型与空间组合	113
3. 图与底系统	116

四、街道的美学	118
1. 街道的色彩与质感	119
2. 街道的体验	126
3. 街道的积极空间与消极空间	130
五、研究街道课题的理论与方法	134
1. 格式塔心理学	135
2. 环境行为 - 心理学	136
3. 城市类型学、城市形态学	137
4. 街道物理环境分析	138
5. 其他方法与技术	139
六、结束语	148

建筑规划品读经典

解读《街道的美学》

INTERPRETATION FOR
THE AESTHETIC TOWNSCAPE

胡一可 丁梦月 编著

前言

日本著名建筑师芦原义信的《街道的美学》和《续街道的美学》涉及诸多建筑理论及知识,同时结合作者的创作实践,具有重要作用。《街道的美学》成书于1979年,是作者多年来在街道、广场空间构成方面的研究成果。《街道的美学》和《续街道的美学》这两部著作涉及格式塔心理学中“图形”与“背景”的概念以及其他现代建筑理论,并引用中国的“阴阳”之说,对日本和意大利、法国、德国等西欧国家的建筑环境与街道、广场等外部空间进行了深入细致的分析比较,从而归纳出东方和西方在文化体系、空间观念、哲学思想以及美学观念等方面的差异,并对如何接受外来文化和继承民族传统问题,提出了许多独到的见解(第2页)。

正如简·雅各布斯(Jane Jacobs)在《美国大城市的死与生》中所述:
“当我们想到一个城市时,首先出现在脑海里的就是街道。街道有生气,

城市也就有生气；街道沉闷，城市也就沉闷。”街道对于城市而言意义非凡，但也许我们并不了解“街道”。本书认同凯文·林奇在《城市意象》中所描述的：

“城市居民和外来参观者在街道中穿行时，通过感受并认知城市空间和城市的市井活动，最终累积形成了对城市的意象。街道是人们停留时间较长的户外公共场所，因此街道对于人们形成城市的意象尤为重要。”街道是人的行为发生的场所，与车行路是完全不同的概念。道路是平面的，强调通行功能性，不安全；街道是立体的，具有体验性和领域感。从字面上理解，“街”与“道”本就承载了不同的意义。本书以对《街道的美学》原著的解读为契机，试图厘清街道的概念及其构成要素，并探讨街道的设计方法。书中蓝色文字为2006年百花文艺出版社出版的《街道的美学》一书中的重点内容。

目 录

一、街道的概念	006
1. 城市公共空间的层级及类型	007
2. 内部与外部	008
3. 街道的概念	011
二、街道的构成	028
1. 街道的构成要素	029
2. 街道的比例和尺度	073
3. 街道与建筑的关系	086
4. 街道容纳的行为及活动类型	092
三、街道空间体系	104
1. 街道与城市结构的关系	105
2. 空间原型与空间组合	113
3. 图与底系统	116

四、街道的美学	118
1. 街道的色彩与质感	119
2. 街道的体验	126
3. 街道的积极空间与消极空间	130
五、研究街道课题的理论与方法	134
1. 格式塔心理学	135
2. 环境行为 - 心理学	136
3. 城市类型学、城市形态学	137
4. 街道物理环境分析	138
5. 其他方法与技术	139
六、结束语	148

一、街道的概念

1. 城市公共空间的层级及类型

1.1 城市空间

城市空间承载了历史与现代，如政治事件、大众狂欢、生活情景、社交活动、观光购物等。街道是人们生活之所，承载了对城市的想象和思考。摄影家、画家、电影导演，各类艺术家都在不舍昼夜地挖掘街道的潜力，因为，城市对于生活在其中的人而言，不过就是几个房间、几条街道和熟识的几个人。克里尔（Robert Krier）在《城镇空间》一书中将“城市空间”解释为“……城市内和其他场所各建筑物之间所有的空间形式。这种空间，依不同的高低层次，几何地联系在一起，它仅仅在几何特征和审美质量方面具有清晰的可辨性，从而容许人们自由地去领会这个外部空间，即所谓的城市空间。”当然，城市空间除了物质性，还具有社会性。学界比较认同芦原义信所谓的建筑“外部空间”就是城市空间，即相对于建筑内部而言，城市建筑之间的围合或半围合的“空”的部分。

1.2 城市公共空间

外部空间是从物质空间角度进行的描述，城市公共空间则强调了空间的社会性，“公共”是相对于“私有”而言的，赫兹伯格（Herman Hertzberger）在《建筑学教程》中提出城市空间可分为“公共”和“私有”两个空间范畴。城市公共空间是市民可以共享并自由使用的城市空间，包括街道、广场、街头绿地等；与之对应，建筑内部也存在公共空间，而庭院则是介于建筑和城市之间的公共空间类型。城市公共空间承载了绝大多

数的集体记忆，其空间品质关乎城市的记忆，这种空间品质无法与城市割裂而独立存在，因为有时空间的几何数据、材质、布局可能都无法左右市民的体验，人们只是因为“需要这里”“希望来这里”而聚集于此。以城市公共空间的视角审视城市空间不仅应区别于“私有空间”，更应体现对城市空间的认知和对城市未来的设计。

1.3 开敞空间与开放空间

开敞空间和开放空间是从物质空间的角度进行描述的，二者有所区别。在我国，多数学者将自然化程度较高的地方称为开敞空间（包含地形地貌、微气候、水文、生物多样性等元素），而将人工化程度较高的称为开放空间（街道、广场、街头绿地、庭院等）。国外很多学者都对开放空间（Open Space）进行了类似的分类，如凯文·林奇将其分为城市外缘的自然土地和城市内的户外活动区域两类。然而，无论如何分类，公共服务功能是核心内容。同一类物理空间涉及不同的公共和私密属性。

2. 内部与外部

通常在考虑建筑时，是把“内部”与“外部”的界线定在一幢建筑的外墙处，有屋顶的建筑物内侧视为“内部”，没有屋顶的建筑物外侧视为“外部”（第5页）。在芦原义信看来，建筑为外部空间提供界面，为使“街道的美学”成立，必须建立“内部”空间与“外部”空间的明确领域观念（第152页）。芦原义信总结了日本人和西欧人对待内、外部空间的

不同态度：对于日本人而言，脱鞋进入的空间是“内”，穿鞋进入的空间是“外”；欧洲人在家里和街道上穿鞋，对于他们而言，街道是家的延伸，是客厅。意大利的“城市客厅”闻名世界，但英国人却未必喜欢。英国诗人丁尼生曾说：“我讨厌广场和街道，然而还是在那里跟熟人碰面”；英国人霍华德提出了“花园城市”的规划理念，他们对街道的感情没有意大利人那么深。按照芦原义信《外部空间设计》^①（第3页至第5页）的观点，内与外的区分主要在于是否具有屋顶。当然，相对独立的庭院等外部空间的感觉会相对较弱。外部空间之所以有意义，是与人的行为分不开的。同建筑空间类似，外部空间由空间本身（空的部分）和围合它的界面共同形成。黑川纪章提出的“街道化建筑（Street-Architecture）”的空间概念探讨了街道内部化和建筑空间外部化的可能性。

在严格意义上，街道空间应是被建筑清晰界定的，属于建筑外部空间的一种类型。建筑外部空间是近人尺度的（一般在20～25米范围内，人眼可以辨识细节，空间具有亲切感），前文所述的开放空间则是在更大的尺度范围内（30～600米）（表1-1）。但是，在开放空间的系统中仍然存在小尺度空间，如庭院、小型广场（实际为被建筑围合的城市空间节点）、街头绿地等。这些空间类型如果与街道存在千丝万缕的联系，也可以作为街道的重要组成部分（表1-2、表1-3）。

^① 作者：[日]芦原义信，译者：尹培桐，出版者：中国建筑工业出版社，出版日期：1985年。

表 1-1 城市空间概念辨析（作者整理并绘制）

城市环境	建筑空间			
	城市空间 (外部空间)	城市封闭空间	军事基地、监狱	
		城市开敞空间 (自然空间)	山林农田、河湖水体、绿地等自然空间等，城市边缘或郊外的闲置地、水域、自然保护区、农业和林业用地等	
		城市开放空间 (建成环境)	城市私人空间	
			私人广场、私人停车场、私人绿地、仓库用地、私家园林、居住区户外场地、高尔夫球场等	
			城市公共空间	城市私有公共空间
城市公有公共空间	公共绿地、公共广场、体育设施、城市公园、交通用地（道路、人行路、自行车路等）、公共停车场、道路旁绿化等			

表 1-2 建筑与风景视觉尺度划分（作者整理并绘制）

风景视觉距离划分			
人物	整个风景地域或主要部分	风景单元整体概貌或主要部分	风景单元局部景观
刘滨谊	$D \leq 400$ 米	$400 \text{ 米} \leq D \leq 5000 \text{ 米}$	$D \geq 5000$ 米
划分依据：根据景观视觉敏感度			
齐童	$D \leq 600$ 米	$600 \text{ 米} \leq D \leq 1000 \text{ 米}$	$D \geq 1000$ 米
划分依据：视域影响范围			
孙善芳	$D \leq 300$ 米	$300 \text{ 米} \leq D \leq 1500 \text{ 米}$	$1500 \text{ 米} \leq D \leq 3000 \text{ 米}$
划分依据：视域影响范围			

表 1-3 建筑与风景视觉尺度划分（作者整理并绘制）

建筑视觉距离划分				
人物	建筑细节	建筑与环境的关系	建筑单体轮廓	建筑群轮廓尺度
王其亨 (2005)	百尺为形, $23 \text{ 米} < D < 35 \text{ 米}$	—	千尺为势, $230 \text{ 米} < D < 350 \text{ 米}$	—
划分依据: 以人体为准的尺度系统, 并以十进制为基础, 由室内空间尺度外延形成, 即由尺而丈 (10 尺), 再而百尺 (10×10 尺)、千尺 (10×10×10 尺)				
熊明 (2010)	强场 $D < 30 \text{ 米}$	均衡场 $30 \text{ 米} < D < 300 \text{ 米}$	弱场 $300 \text{ 米} < D < 600 \text{ 米}$	虚场 $D > 600 \text{ 米}$
划分依据: 将建筑对人的心理影响程度定义为“场”				
F. 吉伯德 (1983)	$D \leq 24.38 \text{ 米}$	$D \leq 137 \text{ 米}$	—	$D > 1219 \text{ 米}$
划分依据: 依据人体尺度进行丈量 (《市镇设计》)				
芦原 义信	$20 \text{ 米} < D < 30 \text{ 米}$	$D < 100 \text{ 米}$	$D < 600 \text{ 米}$	$D < 1200 \text{ 米}$
划分依据: 根据人的视觉识别距离				

注: 1 尺 = 0.33 米。

3. 街道的概念

城市无法脱离街道而独立存在, 美国建筑史兼文化学者 B. 鲁道夫斯基在《人的街道》一书中对街道的定义是: “街道是母体, 是城市的房间, 是丰沃

的土壤，也是培育的温床。”在这一认识上，东西方有共识。《清明上河图》最早的版本由北宋画家张择端所绘，描绘了清明时节北宋都城汴梁及汴河两岸的繁华景象，其对城市的解读显而易见。街道作为城市重要的外部空间，是城市重要事件发生的场所，例如革命与狂欢。街道是城市风尚展示之处，也是城市特色呈现之所。当然，街道也是私人欲望与公众道德之间微妙的界线。

墙对于建筑而言是最重要的边界，是提供领域感的重要元素，而在外部空间中，墙作为界定空间的强有力的要素，依然具有重要意义（第11页）。

刘易斯·芒福德（Lewis Mumford）在《城市的文化》一书中阐述了关于中世纪城市的情况，他说：“城墙是为军事防御而设，城市的主要道路是按照方便地汇集于主要城门的原则来规划（第25页）。”不同类型的人居环境中，街道的含义不同。

街道在城市物质空间环境中具有纽带作用，它一方面是参与城市形态构建的“骨骼”，另一方面是城市公共生活发生的场所，是人们认识城市最直接的媒介。“街”与“道”在语义和所指方面均有不小的差别，《辞海》所定义的“街”为旁边有房屋的道路，与欧洲对于街（Street）的理解完全一致；“道”的解释则是供行走的道路。“街”字出自《管子·五行志》，是“通”的意思。到东汉年间，《说文解字》将“街”解释为“四通道”，即十字路口。“路”字最早见于《诗经·郑风·遵大路》，其含义与今天